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暨
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一、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樊崇先生递交的《关于提议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樊崇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樊崇
- 2、提议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樊崇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维护公司、股东、员工的长期利益，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通过本次回购，一方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将部分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该用途下回购的股份未来拟出售；另一方面，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将部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三) 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 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2. 回购规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含）；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含）。

3.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45 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4. 回购期限：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5. 回购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6. 关于回购股份用途、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实施期限等的具体内容如下：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 (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58.68-117.36	0.43-0.86	1,200-2,4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出售	39.12-78.24	0.29-0.57	800-1,6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

备注：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在本次回购期间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樊崇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推进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二、专注公司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坚持“聚焦高端，文化引领，创新驱动”的经营理念，在保持业务持续增长的基础上，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创新，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积极回报投资者。

2023 年公司持续保持避雷器行业的领先地位，不断突破 1000kV 特高压交流避雷器的关键技术。公司研发的 1000kV 高海拔特高压复合外套交流避雷器通过了型式试验、高海拔外绝缘试验（海拔高度 4300 米）及高抗回路联合抗震试验，满足川渝特高压工程甘孜站工程要求。±1100kV 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避雷器在昌吉-古泉±11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顺利挂网运行。

2024 年，预计电网建设投资总规模将超 5000 亿元，将启动建设甘肃-浙江、陕西-河南等七条特高压工程。公司避雷器业务在特高压投资加速的背景下有望实现快速增长。

三、加强与投资者沟通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将继续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广大投资者积极沟通，使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运作模式、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2023 年公司举办 3 次业绩说明会，9 场投资者关系交流活动，并计划 2024 年度召开不少于 3 次业绩说明会。

四、坚定落实股东回报计划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回报，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现金分红 2,722 万元，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现金分红 5,717 万元，上市以来累计发放现金红利 8,439 万元，历年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均超过当年净利润的 30%。公司计划 2024 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30%，积极回报投资者。

五、控股股东实施增持

2022年5至10月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河南锦冠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完成增持2,738万元。2023年11月，锦冠集团继续实施增持，计划在6个月内增持1,500万-3,000万元，截止2024年2月5日合计增持1,509.80万元，占公司总股份的1.04%。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锦冠集团将继续实施增持，以提振投资者信心。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